

马来西亚浸信会神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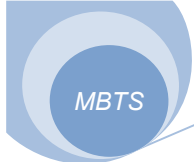


2023 学院概览

 网站

<https://www.mbts.org.my>





目录

异象，宗旨和神学教育理念	2
马浸神的神学教育理念	3
信仰宣言	5
历史	8
槟城总院	10
浸信会体系	11
资质与合作伙伴	12
学籍	13
费用	15
学年及学分制度	16
学分及评分等级	17
学术过程	22
学科结构及课程	24
1. 学科与文凭/学位	24
2. 学科说明	25
(A) 传道专职 学科	25
(B) 基督教研究 学科	27
(C) 晋升神学教育 及 文学硕士/文凭 学科	31
(D) 研究院 学科	41

异象，宗旨和神学教育理念



异象

透过各种资源的运用和策略伙伴的建立，帮助教会成全信徒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使彼等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以弗所书 4:11-13）；装备蒙神呼召的男女去执行全世界归基督的大使命（马太福音 28:18-20）。

宗旨

为蒙召委身事奉的教会领袖提供优质的神学训练。

目标

- （一） 为学生的生命与事奉提供以圣经为基准的坚固神学基础。
- （二） 培养学生过有深度的属灵生活，彰显基督徒的品质，并具备胜过生命与事奉之问题的能力。
- （三） 推荐并培养学生事奉的实用技能，如具有领导教会完成神的旨意和监理各种事工计划的能力；具有领导教会对外宣教事工的能力；与人分享个人得救经验与福音的能力；带领决志者获得健全的门徒训练的能力；带领教会经历与神同在满有意义的敬拜生活的能力；藉着教会的教育事工发掘信徒的长处与恩赐的能力；教导他们能有实效地参与事奉的能力；服事并辅导面临危机的弟兄姐妹的能力及正确讲解圣经和满有信心与权柄地教导神的道的能力等。
- （四） 引导学生从基督徒与浸信会会友的角度，涉取前辈研究成果，以得造就。

马浸神的神学教育理念

（一）整全神学教育：塑造“头，心，手”

马浸神注重整全的神学教育，既是一个塑造“头，心，手”的教育。所以，除了学术课程之外，学生必须参与塑造属灵生命及积极发展互相建立态度的活动及课程。此整全教学取向透过生命塑造课程及实践教育，在校园活动中体现在每周的早会、督导小组、创意事工、校园服务及特别事工上。因此，所有院本部的全修生及学段生必须参与所述活动以期整全发展。



（二）教牧及宣教塑造特色

马浸神愿意帮助学生向领导及事工上有教牧及宣教的发展。因此，无论主修什么，所有在马浸神的学生必须修教牧与宣教塑造范畴里所规定的课程。一般上，教牧塑造课程会在第一及第三学期开课，而宣教课程则在第二学期的超文化宣教训练中心开课。



（三）全职基督徒及成熟基督徒的神学学科

马浸神根据“信徒皆祭司”教义装备所有神的子民，尤其对被呼召进入全职事奉者进行专职的培训。就此，学院提供两种不同的基本神学学科，即全职事奉学科和基督教研究学科，这两种学科的入学要求及课程结构截然不同。

（四）盟约学习策略

马浸神教育方针根据圣经的‘盟约’观，采用“盟约式学习与教导”。在此过程中行政部门、老师及学生当对教学的活动追求诚信的关系。所有的马浸神学生在进入修读前需要了解盟约式学习的含义。



就读马浸神 10 大理由

1

鉴定

所提供的神学教育获得区内及国际神学评估机构之认可。

2

圣经

忠于圣经。

3

教牧及宣教

塑造蒙召学生之教牧及宣教心志，装备学生忠心于教会服事，以及对世界宣教之关注。

4

全人塑造

提供一个寻求自我认识及成长意义的平台，挑战学生全人成长。

5

团体学习

提供一个有团体意识的学习与事奉之环境。

6

专业课程

配合学生蒙召之需要而设计课程，专业课程包括：宣教学，青少年事工。本学院亦是儿童整全教育之旗舰，是马新唯一提供此合格专业儿童训练课程之所在。

7

环境

学生可与一群具有高等学术水平之讲师团队享受优质之学习，学院上下来自不同族群及宗派背景之成员打成一片，是个充满爱心的大家庭。

8

讲师

包含来自本地及国际之强大讲师阵容，具备时下神学知识及事奉经验。

9

图书馆

兼设一间具有四万馀册书目及刊物之优秀图书馆，并与美国数间大型神学院之图书馆网上互联。

10

地理位置

学院位置处于环境怡人的槟城岛，山明水秀，空气清新，是个理想研究神学的好地方。

以下宣言经马来西亚浸信会联合会通过，以付诸实行，亦为本院所采纳，兹摘录如下：

圣经- 圣经乃是人受神启示而写成的，是神向人启示自己的记载。是神法则纯全的宝藏，以神为著作者，救恩为目的，真理为内容。其中毫无错误。它启示神审判我们的原则。因此，它留存直到世界的末了。它是基督徒团结的核心，并且是人类一切行为、信条、宗教观念的至高准则，耶稣基督乃是阐释圣经的标准。

神- 只有一位神，惟一的又活又真的神。他是一位有理智的、属灵的、有位格的宇宙创造者，他亦是一位救赎者、保持者和统治者。神是无限和圣洁的，并是全善的。我们均须对神有至高的敬爱、尊重、与绝对的顺服。神对人类之显示为圣父圣子圣灵。此三者之属性虽表现不同，但在本性 & 实质上则无区分。

父神- 父神在他眷顾的旨意下，并按照他恩惠的目的旨意下，管辖他的宇宙，他的创造物，和人类历史的演进。按照他恩惠的目的，他是全能的，慈爱的，全智的神。在真理上，人因信耶稣基督而成为神的儿女，神确实是他们的父神，他以慈父的态度对待世人。

神子- 基督乃是神永远之子。耶稣基督道成肉身，由圣灵感孕并藉着童贞女马利亚而生。耶稣完全地启示并成全神的旨意。他虽取了人性的要求并完全与人认同，但他并没有犯罪。他顺服并遵守神的律法。他死在十字架上，人类因此可以从罪中得救。他带着荣耀身体从死里复活，并显现给他的门徒看，就如他未上十字架前一样。他升天坐在神的右边，成了神人之间的中保。他带着权能和荣耀再来审判世界，并完成救赎的使命。他今天住在信徒心里，又真又活，永远与他们同在。

圣灵- 圣灵即神的灵，他默示古时贤者书写圣经，他光照人使人明白真理。他高举基督，使人知罪、公义和审判。他呼召人到救主那里，使人得以重生（约翰福音十六章 8-10, 13-15，以弗所书四章 11-13，彼得前书四章 10-13）。当人信靠基督为救主时，他就受了圣灵的浸，归入基督的身体。

（林前十二 13）圣灵就进入并继续居住在信徒里头，使他在与主的关系上不断的长成。他栽培基督徒品格，安慰信徒，将恩赐给予信徒，使他们藉着教会事奉神。这些恩赐应该带着谦卑和慎重的心使用，为的是增强教会，永不能用来分离及破坏教会。他印证信徒有最后得救赎的凭据，他与信徒同在就证实神要带领信徒达到基督长成的身量。他光照并赐力量予信徒和教会，并装备他们使他们传扬福音和服务世人。

人 - 人乃是神在其特别作为里，按照神的形象所创造的，故此人乃是神创造中最佳的作品。起初人是无罪的，神赐予他自由的选择，不料人竟因自由选择犯罪而得罪了神，于是将罪带入全人类。惟有神的恩典才能把人带到他圣洁的团契里，并使人能满足神创造的目的。

救恩 - 救恩乃是整个人的救赎，并且是赐予所有愿意接受耶稣基督为主及救主的人。因基督用他的血为信徒成就永远的救赎。从广义来说，救恩包括重生、成圣和得荣耀。

神恩惠之目的 - 拣选乃是神恩惠之目的。因他使罪人得重生，成圣和得荣耀。这与人自由的主动动力并无冲突，并且包括一切与目的有关的方法。荣耀却表明了神之主权的善，神在他的拣选里有无限的智慧，圣洁及不变。因此拣选摒弃一切自负而促进谦卑。

教会 - 一个主耶稣基督的新约教会，是本地受浸信徒的肢体所组成，他们在信仰上和福音团契上立约，彼此相交，遵守基督的两个礼仪，并遵照他的教训及按照圣经的教训运用他话语所赐下的恩赐、权利和特权，传扬福音，直到地极。

浸礼 - 基督教的浸礼乃是信徒奉圣父、圣子、圣灵之名全身浸入水中。浸礼的举行乃凭着本地教会所受权柄。这是一种顺服的行动，象徵着信徒对那位钉十字架、埋葬并复活的救主的信心，并信徒对罪已死、旧人埋葬、从死里复活、在基督里的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这也是他对最后死人复活信仰的见证。因为这是教会的一个礼仪，故此，浸礼应在正式加入教会以及守主餐之先。

主餐 - 亦是一种象徵顺服的行动，教会会友以饼及葡萄汁共同奉守纪念主并宣扬主救赎之死，并等候他的再来。

主日 - 七日的头一日是主日，乃是基督徒应常遵守之圣日。

国度 - 神的国度包括两方面：即他管理宇宙的普遍主权，和他管理愿认他为主的人的特别主权。国度乃是人因如婴孩的信靠依赖耶稣基督而进入之救恩领域。基督徒应为国度的降临和神旨的成全祷告，要等耶稣基督再来和这世代的末了，国度才完全成就。

末后的事 - 神会按照他的时间、他的方法，结束这世界。按照他的应许，耶稣基督会亲身再来，并在荣耀里显现。死人会复活，基督以公义审判世人。

布道和宣教 - 凡跟随基督的人并主耶稣基督的教会，均有责任和特权竭力使万人作主的门徒。

教育- 教会本身就是学校。耶稣首批跟从者都称为「门徒」，意即学习的人。耶稣曾吩咐他的跟从者「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

管家职份- 神是一切属灵和世上幸福的源头。我们所有的都是从他来的。一切基督徒都欠世人福音之债，故他们必须拿其时间，才能和财产来服事主，因为这些都是神托给他们的资源，使它们能够荣神益人。

合作- 凡属于基督的信徒，应在有需要时，组织区联合，或全国联合，使教会在彼此合作之下，完成神伟大的事业。

基督徒和社会秩序 - 基督徒应以基督的旨意为他一生和整个人类社会的至高目标，以及一切改进社会并在人群中建立公正的措施。

战争与和平- 基督徒有责任在原则上和公平上与众人和平共处。

宗教自由 - 惟有神是人良心的主宰，但神已给予人自由，俾能不遵世人，一切反对神及神之道的教训与命令。



历史

1954 马来西亚浸信会神学院于 1954 年 1 月 11 日成立，校址设在槟城安顺路卅五号。当时只有 3 位老师，4 名学生。首任院长：邵士德博士。

1956 第二任院长：杨凯尔牧师。

1958 购置槟城巴都丁宜和美岩海滩屋，占地 14 英亩。

1960 学生人数增至 20 人。

1963 第三任院长：戴维新博士。

1964 第四任院长：高文敦博士。

1970 第五任院长：唐威廉博士。

1971 神学院组织日趋完善，并有了章程、院训、院歌及院徽。

1976 第六任院长：萧维元博士（首位本国籍人士）。

1983 在新加坡设立分院。

1987 第七任院长：李英柏博士。

1989 本学院获得亚洲神学协会认可的神学学士科和文凭科学位。

1990 亚洲浸信会神学研究院接纳本院联合新加坡浸信会神学院及泰国浸信会神学院为分校，可联合开办教牧学博士及圣道学博士课程。

1997 第八任院长：王美钟博士。开办超文化宣教培训中心。

1999 本院于 1998 年协辨全球华人浸信会宣教大会以及开设特别族群研究部门，促成本院于 1999 年成立宣教研究训练中心。与美国宣教中心合辨普世基督教研究课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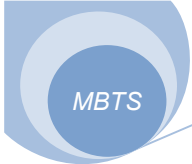
成立教牧研究更新中心为教牧同工提供学术进深，灵命更新，在事奉上重新得力的机会。四月十二日，首届马来西亚神院校会议在本院举行。本院教牧学硕士科及道学硕士科课程经亚洲神学协会核准。

2001 学生人数 176 人，超过原定 150 位之目标。与 Compassion International 国际希爱会建立伙伴关系，合办整全儿童教育课程

2002 展开校园扩展计划，分第一及第二阶段进行

2003 理事会通过在中区巴生谷设立分校。学生人数继续增加，院本部及校外课程学生超过 500 名。全职讲师逾十七位。增设马来文部。





- 2004** 庆祝立院 50 周年纪念，金禧庆典主题：「传承神学使命，成就神国大业」。同年设立马来文资源中心。
- 2005** 本院与国际青少年事工设立青少年事工课程。
- 2009** 庆祝立院 55 周年纪念。
- 2013** 校园地契转由本国人持有。
- 2014** 庆祝立院 60 周年纪念。
- 2015** 主办“圣地与圣民”之旅以让参加者在到访圣地的同时接触向犹、阿圣民宣教的需要。开设中文宣教学博士课程。开办意大利华人神学院。
- 2016** 开办职场勇士学院及东欧华人神学装备中心，并成立丝路福音联络中心。
- 2017** 连结全国各差传机构、宗派及神学院成立马来西亚联合差传事工促进会。合办第一届华欧宣教研讨大会。
- 2018** 开办法国巴黎华人圣经学院。
- 2019** 庆祝 65 周年纪念。马来西亚、欧洲、东南亚、东亚各地学生人数超过 3,000 人。
- 2020** 由于新冠疫情肆虐，大部分课程从实体转为线上课程，致使本院推出更多线上学科。
- 2022** 本院在维持线上授课模式的同时也再次回到实体上课。



檳城总院

马浸神位于马来西亚的檳城，座落在檳岛的北部，背山面海，占地十四英亩，是潜修神学教育的好地方。学生可在不受干扰的环境下专心学习；从神创造的大自然美景中得到启迪，培养灵性；并透过参与本地各邻近教会的事奉，掌握实际的事奉技能。

设施

礼堂



课室



行政楼

图书馆

宿舍



海滨宿舍

贵宾宿舍

多元用途宿舍



篮球场 / 多元用途运动场

儿童事工资源中心

宣教研究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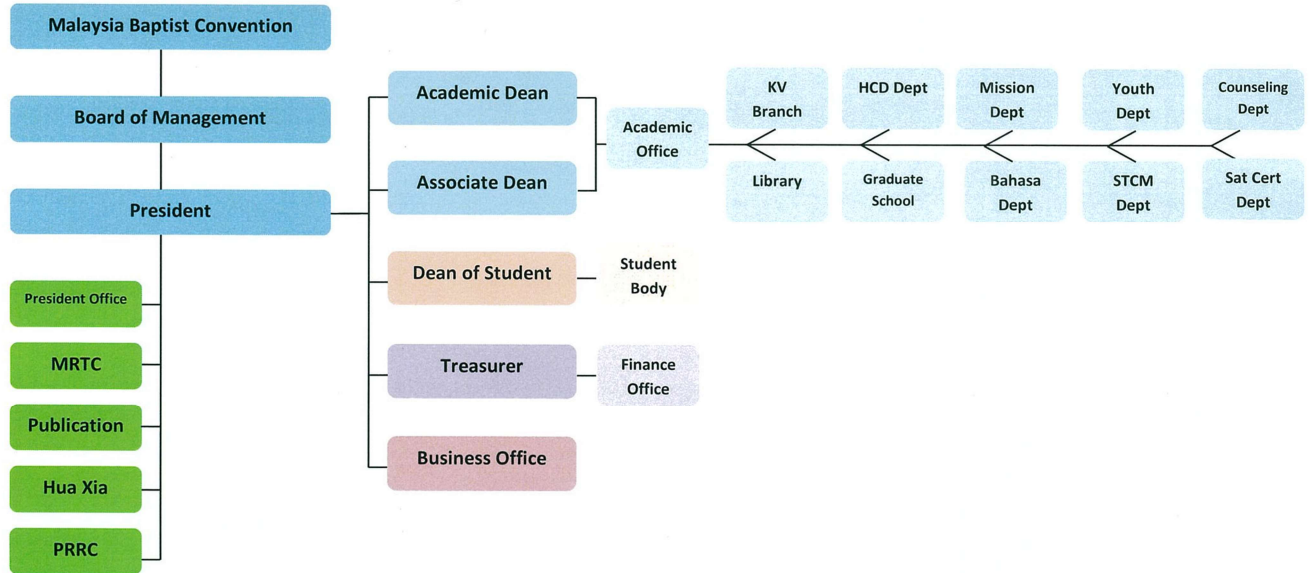


膳堂



浸信会体系

马来西亚浸信会神学院是马来西亚浸信会联会的机构之一。故此，马浸神的法定地位及组织结构依据浸联会的章程。以下是马浸神组织的结构图表：



1. 亚洲神学协会

马浸神是亚洲神学协会（亚协或 ATA）会员之一。按照协会的章程，亚协是由各神学机构组成的团体，以福音派信仰与学识，共同服事教会，为主耶稣的使命，装备上帝的子民。亚协创始于 1970 年，并于 1978 年开始服务各机构的鉴定工作。于 2018 年，马浸神的以下课程经鉴定获得承认：神学学士（B.Th.）、基督教研究硕士（M.C.S.）、道学硕士（M.Div.）、教牧学文学硕士（M.A.P.S.）、宣教学文学硕士（M.A.I.S.）、整全儿童发展文学硕士（M.A.H.C.D.）、神学硕士（Th.M.）、宣教学博士（D.Miss.）及教牧学博士（D.Min.）。

2. 马来西亚神学院校协会

马浸神是马来西亚神学院校协会（MATS）的创始会员之一。以下是马来西亚神学院校协会的目标：

- 促进马来西亚各神学机构的合作
- 提高有关机构的灵命及学术水准
- 为国内外基督教事工，加强神学群体间的联谊关系

3. 合作伙伴

马浸神深信以伙伴关系及联络网的观念提供高品质的神学教育予马来西亚及相邻地区。至今，马浸神与以下团体建立伙伴关系：

- The Billy Graham School of Mission and Church Growth of the Southern Baptist Theological Seminary, Louisville, Kentucky, USA.
- Jubilee Initiative, Hong Kong
- Compassion International, Asia
- Child Theology Movement, UK
- Asia Graduate School of Theology
- CenturiHall, Inc. USA
- Youth Ministry International, USA



学籍

1. 只有被纳入某个学科者方为本院的学生。因此，学生必须确定已经收到相关录取通知信。
2. 学籍保留必须以先缴费为先决条件。
3. 新生试读期为一年。

学生类别

学生可选择做全修生或选修生。在申请修读时，必须注明“学位身份”。若要更改身份，必须提前写信通知教务处。随着身份的改变，要求也会随之改变。以下的类别分为：全修生、选修生、线上/网络生、综合生、特别生、教牧更新研究中心进修生和旁听生。

(a) 全修生

马浸神的学科及课程是为全时间修读者而设的。注册为全修生者若依循本院的教学流程修读课程，将可如期完成学业。全修生在助学金及与各优惠有申请优先权。住宿生即是全修生。以下是全修生的定义：

1. 以修读马浸神课程为最优先。
2. 在学期及学年开学时，每星期出席四天的课时。
3. 每星期的课时，修读不少于 15 个小时（相等于 1 个学分）的课程。
4. 参与早会及其它校园活动。
5. 每星期参加校园服务。
6. 在修读学科时，定时到工场实习，并完成所有的要求。

(b) 选修生

选修生是指因事奉、家庭和工作而无法投身全时间修读者，或是因其学科的课程仅于每年特定的时段提供。这些学生无论是经常或偶尔来校园上课都无法满足作为全修生的要求。雪隆分院的学生属于选修生。

(c) 线上/网络生

线上/网络生通过线上/网络方式（不管是同步及异步）完成课程。

(d) 综合生

综合生会以线上 / 网络方法上课，再加上每年一次或数次到檳城总院上密集课。

(e) 特别生

特别生是那些在特别安排之下在本院修读的学生。这些学生在特别的管理及督导之下，并需要遵守为他们所设的规定。

(f) 教牧更新研究中心（PRRC）进修生

教牧、宣教士及其他全时间基督徒同工可用这一身份住宿，并在本院修读。这类学生是在“安息假”，需要遵守特别的规定；如是“全修生”则又遵守不同的规定。

(g) 旁听生

只上课但不修读学分者被称为旁听生。旁听生只可报读开放予外界的课程。



费用

1. 本科及硕士级

项目		马来西亚及 发展中国家/地区	发展国家/地区
申请费		RM 100.00	USD 50.00
学费（每学分）	文凭及学士	RM 100.00	USD 50.00
	硕士	RM 150.00	USD 80.00
旁听费（每学分）		RM 100.00	USD 50.00
杂费（每年）		RM 100.00	USD 50.00
暂休费（每年）		RM 50.00	USD 25.00
毕业费	文凭及学士	RM 300.00	USD 150.00
	硕士	RM 500.00	USD 250.00

2. 研究院

项目	马来西亚与发展中国家 / 区域公民		发展国家 / 区域公民	
	博士	神学硕士	博士	神学硕士
申请费	RM 100		USD 50	
学费（每学分）	RM 300		USD 120	
论文指导费	RM 2,000	RM 1,500	USD 500	USD 400
论文审阅老师	RM 1,000	RM 400	USD 400	USD 150
毕业费	RM 1,000	RM 800	USD 400	USD 300
杂费（每年）	RM 200 (最多 5 年)	RM 200 (最多 3 年)	USD 100 (最多 5 年)	USD 100 (最多 3 年)
延伸费 (每年; 最多 2 年)	RM 1,000	RM 1,000	USD 500	USD 500
论文装订 (预估)	RM 500	RM 500	USD 200	USD 200

3. 其它费用

- * 附加成绩单 每份 RM 100.00 或 USD 50
- * 替换遗失证书 每份 RM 100.00 or USD 50
- * 延迟注册或更改课程 每科 RM 20.00 or USD 10
- * 逾期缴费 每月 RM 100.00 or USD 50
- * 延长作业限期（只限线上课程） 每次 RM 20.00 or USD 10

学年及学分制度

1. 三学期制。每学年分三个学期：正月至五月（第一学期）、六月至八月（第二学期）及九月至十一月（第三学期）。每学年由正月开始，新生于第一学期入学。第二学期为本院的「宣教学期」，其时专提供超文化宣教培训课程。线上课程不以学期制进行，而是会持续不断地推出。毕业礼于第三学期的最后一天举行。
2. 上课周期
 - * 日常上课时间为星期二至星期五，每天早上八点至中午一点。若有必要，上课时间也可能安排在星期一或在星期二至星期五下午进行。
 - * 密集课程会在一个或两个星期内完成。上课时间根据学分需要而定，最长时间可从星期一至五，每天早上 8 点至下午 5 点。
 - * 线上/网络课程的上课时间不受限于以上设定，而是分为同步及异步两种方法：
 - 同步（线上）：根据编排好的时间表上课。
 - 异步（网络）：自行从网上下载视频、材料，跟据自己安排的时间修读，并在设定时限内（一般上 6 个月）完成即可。
3. 学分制度被用于计算每个学期的上课钟数（参阅**学分及评分等级**项目以了解学分计算法）。一般上，全时间的文凭生和学士生在 8 个星期修 12 个学分的课（包括实习教育），而全时间的硕士生修 10 个学分的课（包括实习教育）。

以下所述是学术水准及获取课程学分的说明及步骤：

- (A) 学术水准
- (B) 出席课堂规则
- (C) 课程注册及步骤

(A) 学术水准

本院依据亚洲神学协会评鉴会的学术水准。这段说明包括以下各项：

1. 学分
2. 平均积点成绩（GPA）与非平均积点成绩（非 GPA）课程分别
3. 平均积点成绩（GPA）课程及作业要求
4. 评分制度

1. 学分

1 个学分的课程要求 12-15 个小时的上课时间及 20 个小时的课后作业。至于网络课程或综合课程则需完成 40 个小时的学习时间。完成每个学科的学分要求有所不同。基本神学学科的课程多数是 2 至 3 个学分。学费依据每个学分计算。

2. 平均积点成绩（GPA）与非平均积点成绩(非 GPA) 课程

学生必须达到指定的总平均积点方可毕业或晋升。总平均积点乃学生所获得的等级。某些课程只有及格或不及格的等级，此乃非 GPA 学分课程（譬如，实习教育及灵命塑造课程）。虽然非 GPA 课程没有记入总平均积点，但学生必须获得及格以期继续修读。若得不及格等级，学生必须重新修读该课程或该课程的一部分。

3. 课程及作业要求（每个学分）

校园实体课程及线上同步课程		
	硕士	学士/文凭
1. 课堂时间	15 小时	15 小时
2. 阅读页数 <i>包括学生写研究专文的阅读</i>	250 页	200 页
3. 作业 <i>包括以下类别中的至少一项，但不超过三项：</i> a. 研究专文 b. 阅读报告 / 回应 / 评估 c. 反思报告 d. 其他类型的作业，如课堂活动或呈现 e. 考试 / 测验	2000 字 (项目 a-c) 或相等要求 (项目 d-e)	1500 字 (项目 a-c) 或相等要求 (项目 d-e)

线上异步课程		
	硕士	学士/文凭
1. 学习时间 <i>总学习时间，包括阅读、观看视频和作业</i>	40 小时	40 小时
2. 阅读页数 <i>包括学生写研究专文的阅读</i>	250 页	200 页
3. 作业 <i>包括以下类别中的至少一项，但不超过三项：</i> a. 研究专文 b. 阅读报告 / 回应 / 评估 c. 反思报告 d. 其他类型的作业，如参加线上讨论 e. 考试 / 测验	2000 字 (项目 a-c) 或相等要求 (项目 d-e)	1500 字 (项目 a-c) 或相等要求 (项目 d-e)

4. 评分标准

能力表现程度	分数/等级	积点	评分标准
优异	97-100 (A+)	4.0	满足课程要求的最高期待
	93-96 (A)	4.0	
	90-92 (A-)	3.7	
佳	87-89 (B+)	3.3	达到课程要求的基本标准
	83-86 (B)	3.0	
	80-82 (B-)	2.7	
满意	77-79 (C+)	2.3	达到课程要求的最低标准
	73-76 (C)	2.0	
	70-72 (C-)	1.7	
欠佳	67-69 (D+)	1.3	及格
	65-66 (D)	1.0	
不及格	0-64 (F)	0.0	不及格

注：全部课程皆以 65 分为及格。唯各学科的毕业总平均分数有异。

(B) 出席课堂规则

1. 缺席:

- a. 任何科目的出席次数须占该科节数之八十巴仙。缺课次数超过上课节数之二十巴仙，则作不及格论。情况特殊并经讲师允准者属例外。
- b. 学生必须有合理原因（例：生病、受伤等等）方可获准缺课。在缺课前，该学生需要尽早（至少）向讲师取得批准，并通知班长。若情况紧急：
 - i. 确实生病
 - ii. 特别事故，事前向授课讲师及院方请假。

2. 旷课: 迟到三次作旷课一次论。学生于上课铃声响后方抵达教室，即算迟到。除非紧急事故或特别的拦阻，否则讲师无权宽恕学生迟到行为。

3. 若讲师迟到超过十分钟，及学生在尽力寻找有关讲师不果后，该课将自动取消。班长须在事后立刻通知教务处。

4. 课堂之行为举止: 学生若在课堂上有不符“圣徒体统”的行为将受严厉处分。若该学生在审查后被证实确有不雅行为，将会被勒令停学或退学。线上学生需遵守“线上课堂使用条款和条件”。

5. 上课时间不准使用电话（包括手提电话及电信器材），除非有任何紧急事件。在早会，课堂及其他正式活动时务必须息掉手机及不可使用电信。

(C) 课程注册及过程

以下说明获取课程学分的过程。过程始于学生了解学科要求，注册课程及完成课程要求。

1. 学科及课程
2. 课程注册
3. 课程结束
4. 课程更改

1. 学科及课程

学生必须清楚了解相关**学科**（例：神学学士或基督教研究硕士）的要求。学生只有在完成所需要的**课程**并取得相关学分后（包括 GPA 及非 GPA 学分）方可毕业。

2. 课程注册

注册课程所需步骤：

- (a) 填写及呈交课程注册表格。
- (b) 从教务处取得付款表格，并于学期的首两周到财务处（在院课程）或开课（线上/网络课程）缴付学费。工读生需通知财务处其助学金安排。未缴交上一个学期（在院课程）或课程（线上/网络课程）者费用必须缴清所欠的费用方可报名上课。
- (c) 若某课程的学生人数不足而导致被取消时，已注册者会被通知有关安排（未注册者将不会收到该通知）。
- (d) 若学生没有在期限内注册课程，将无法上课或无法获得阅读资料。学生必须负责了解其学科之必修课程及完成注册过程。

3. 课程结束

课程将根据课程大纲的限期正式结束。当讲师提呈课程成绩后，教务处将不考虑任何有关课程的更改。

4. 课程更改

- 学生可以在课程开始之前更改课程（无论是旁听或退课），已支付的学费将获得全额退还。若是依然开课但出勤率尚在 25% 内（例：15 小时课程（1 个学分）= 上课 4 小时内），学生依然可以更改课程，但仍需支付学费的 25%（就算学生所上的课少于 25%），而余额则转移至下个课程（恕不退款）。
- 超过 25% 课堂出席者不准更改课程，除非有教务长的特别批准。即使取得特别批准，已付的学费不可以转移至下个课程（恕不退款）。
- 所有开课以后的课程更改，需要填写呈交更改课程表格及缴交课程更换费。未完成此步骤者将获得不及格成绩。学生不可以为只要完全不出席上课等同已经退课。



(A) 保持学术水平

抄袭被视为一项严重罪行。被发现抄袭者将在相关科目取得不及格的成绩。再犯者将面对更严重的纪律处分，包括被开除学籍。

学生若有一科不及格，即以试读生论，为期一个学期。一位品学兼优的学生，在肄业期间不可有超过四科不及格。若在某一学期有一科不及格，则翌学期不得申请马浸神助学金。在同一学期中，有两科或以上不及格的学生可能被退学。

所有不及格的成绩皆会被记录在成绩单上，即使该课程并不被归类为已完成学分或用以计算 CGPA。若学生重修同一门课程，其旧有成绩将会被新成绩取代。

(B) 转至较低水平学科

学生若欲转去比现修学术低一等级的学科，必须提前 4 个月向教务长提交书面申请，获得批准后方终止所修读学科。步骤如下：

1. 申请者必须与督导讲师面谈。
2. 讲师将协助该生根据其原来的呼召、现今的处境、内心的准备及神在这方面的带领而作出反省与检讨。讲师团的准则是，尽可能鼓励该生完成其原来的学科。

申请者获准转至较低学科乃根据：

1. 现今的处境不允许该生完成其原有的学科。
2. 神清楚带领该生进入一个全然不同的方面，以致该生不需达到原来学科的水平。
3. 该生所表现的成熟度与内心的预备能使讲师团允准（此条件需符合上述其中一个条件方能成立）。

申请者不获准转至较低学科的原因包括：

1. 该生认为原来学科的要求太高或难以去完成；或
2. 该生不满意马浸神所提供的训练。

(C) 退学

学生如有不得已缘由，必须休学，应向院方申请批准，办理正式休学手续。学生必须清还一切帐目，否则被例为行为恶劣论。此记录将存留于该生长久档案内。这将影响该生以后申请复学或转学。

(D) 毕业

凡将毕业的学生须透过教务长向讲师团申请毕业，并经得马浸神理事会的批准。毕业条件包括：

1. 满足学科要求，包括达到一定的平均积点成绩（GPA）、完成所设定的课程及学分。
2. 通过品格评估。
3. 缴交所有的费用。

全体毕业生必须出席年底举行之毕业礼，除非该学生居于国外或有特殊原因。在每年的第二个学期，院方会发出毕业程序通知信。大体程序如下：

1. 毕业生呈交毕业意愿信。
2. 审核后，院方有条件地批准合格者成为毕业候选人及允许他们参与毕业礼。
3. 候选人在满足所有条件（包括完成作业）后方属正式毕业。此后，院方会给予该毕业生正式的证书及成绩单。

学科结构及课程

1. 学科与文凭/学位

(A) 传道专职学科:

- 神学学士 [BTH]
- 道学硕士 [MDIV]
- 晋升道学硕士 [MDIV CTE]

(B) 基督教研究学科:

- 基督教研究文凭 [DIPCS]
- 基督教研究高等文凭 [GDIPCS]
- 基督教研究硕士 [MCS]

(C) 文学硕士/文凭学科:

- 教牧学文学硕士/文凭 [MAPS / DIPPS]
- 跨文化研究文学硕士/文凭 [MAIS / DIPIS]
- 儿童整全发展文学硕士/文凭 [MAHCD / DIPHCS]
- 护教学文学硕士/文凭 [MAAP / DIPAP]
- 职商事工文学硕士/文凭 [MAMM / DIPMM]
- 圣经背景研究文学硕士/文凭 [MABB / DIPBB]
- 释经研究文学硕士/文凭 [MABI / DIPBI]
- 教会辅导学文学硕士/文凭 [MACC / DIPCC]
- 基督教教育文学硕士/文凭 [MACE / DIPCE]
- 青少年事工文学硕士/文凭 [MAYM / DIPYM]

(D) 研究院学科:

- 神学硕士 [THM]
- 教牧学博士 / 圣工研究博士 [DMIN]
- 宣教学博士 [DMISS]

2. 学科说明

(A) 传道专职学科

神学学士（教牧）

目标

- 帮助学生在生命及事工中皆有稳固的圣经和神学基础。
- 培育学生有成熟的灵命以至于他们有美好的基督徒品格及妥善处理各种事工挑战的能力。
- 教导学生各种事奉技巧。

目标群体：打算进入“全时间”事奉者。

入学要求

- 持有马来西亚高等教育文凭（STPM）、GCE “A” level 或其同等学历。
- 被呼召进入全时间事奉的成熟基督徒。
- 拥有至少 2 年的工作经验。

毕业要求

- 修完 110 学分。
- 达到至少 2.3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授课模式

- 在院或综合式。

课程（110 学分 = 98 GPA + 12 非 GPA）

圣经		
• 旧约概论 I & II (2 课程 × 2 学分)	4	
• 新约概论	3	
• 释经学	3	
• 圣经选修	12	
神学与历史研究		
• 基督教神学 I & II & III (3 课程 × 2 学分)	6	
• 教会历史 I & II (2 课程 × 3 学分)	6	
• 宣教学概论 或 世界宗教	3	
• 基督教伦理学	3	
教牧		
• 讲道学	3	
• 高级讲道学	3	
• 教牧辅导	3	
• 教牧选修课 (7 选 4: 4 课程 × 3 学分)	12	
➢ 危机辅导	➢ 基督教教育	➢ 团体敬拜
➢ 冲突动力学	➢ 教学原理	➢ 宗派研究课程
➢ 牧者的生命与事奉		
其他		
• 论文与写作	2	
• 短宣 (3 年 × 1 学分) * 非总院生可以选修课程取代	3	
• 选修	32	
塑造：实习 & 灵命 (非 GPA)		
• 灵命塑造 I & II & III (3 年 × 1 学分)	3	
• 实习教育 I & II & III (3 年 × 1 学分)	3	
• 见习教育 I & II (1.5 个月 = 3 学分)	6	

道学硕士（教牧）

目标

- 帮助学生在生命及事工中皆有稳固的圣经和神学基础。
- 培育学生有成熟的灵命以至于他们有美好的基督徒品格及妥善处理各种事工挑战的能力。
- 教导学生各种事奉技巧。

目标群体：打算进入“全时间”事奉者。

入学要求

- 持有受承认的大学或专业学位。
- 被呼召进入全时间事奉的成熟基督徒。
- 拥有至少2年的工作经验。

毕业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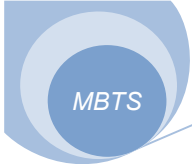
- 修完90学分。
- 达到至少2.7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授课模式

- 在院或综合式。

课程（90 学分 = 82 GPA + 8 非 GPA）

圣经		
• 旧约概论 I & II（2 课程 × 2 学分）		4
• 新约概论		3
• 释经学		3
• 圣经选修		12
神学与历史研究		
• 基督教神学 I & II & III（3 课程 × 2 学分）		6
• 教会历史 I & II（2 课程 × 3 学分）		6
• 宣教学概论 或 世界宗教		3
• 基督教伦理学		3
教牧		
• 讲道学		3
• 高级讲道学		3
• 教牧辅导		3
• 教牧选修课（7 选 4：4 课程 × 3 学分）		12
➢ 危机辅导	➢ 基督教教育	➢ 团体敬拜
➢ 冲突动力学	➢ 教学原理	➢ 宗派研究课程
➢ 牧者的生命与事奉		
其他		
• 论文与写作		1
• 短宣（2 年 × 1 学分）* 非总院生可以选修课程取代		2
• 专文		3
• 选修		15
塑造：实习&灵命（非 GPA）		
• 灵命塑造 I & II & III（3 年 × 1 学分）		3
• 实习教育 I & II & III（3 年 × 1 学分）		3
• 见习教育（1 个月）		2



晋升道学硕士

目标 & 目标群体

- 帮助全时间的事奉者（牧者或宣教士）晋升神学教育。

入学要求

- 持有神学学士或其同等学历的全时间事奉者。

毕业要求

- 修完 60 学分。
- 达到至少 2.7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授课模式

- 在院、全线上或综合式。

课程（60 学分 = 51 GPA + 9 非 GPA）

圣经与神学	
• 圣经与神学选修	15
教牧	
• 教牧选修	15
• 专文	6
选修	
• 选修	15
塑造：实习&灵命（非 GPA）	
• 事工实习（2 年×3 学分）	6
• 讲道实习	3

(B) 基督教研究学科

基督教研究文凭

目标

- 帮助学生在生命及事工中皆有稳固的圣经和神学基础。
- 培育学生有成熟的灵命以至于他们有美好的基督徒品格及妥善处理各种事工挑战的能力。

目标群体： 寻求自我装备以促进个人成长及加强帮助教会事奉的成熟基督徒。

入学要求

- 持有马来西亚教育文凭（SPM）、GCE “O” level 或其同等学历。
- 在一所教会积极事奉的基督徒。

毕业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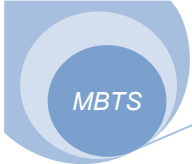
- 修完 68 学分。
- 达到至少 2.3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授课模式

- 在院或综合式。

课程（68 学分 = 64 GPA + 4 非 GPA）

圣经	
• 旧约概论 I & II（2 课程 × 2 学分）	4
• 新约概论	3
• 释经学	3
• 圣经选修	12
神学与历史研究	
• 基督教神学 I 或 II 或 III（3 选 2；2 课程 × 2 学分）	4
• 教会历史 I 或 II	3
• 宣教学概论 或 世界宗教	3
教牧	
• 讲道学	3
• 教牧辅导	3
其他	
• 论文与写作	2
• 短宣（2 年 × 1 学分）* 非总院生可以选修课程取代	2
• 选修	22
塑造：实习&灵命（非 GPA）	
• 灵命塑造 I & II（2 年 × 1 学分）	2
• 实习教育 I & II（2 年 × 1 学分）	2



基督教研究高等文凭

目标

- 帮助学生在生命及事工中皆有稳固的圣经和神学基础。
- 培育学生有成熟的灵命以至于他们有美好的基督徒品格及妥善处理各种事工挑战的能力。

目标群体： 寻求自我装备以促进个人成长及加强帮助教会事奉的成熟基督徒。

入学要求

- 持有受承认的大学或专业学位。
- 在一所教会积极事奉的基督徒。
- 拥有至少 2 年的工作经验。

毕业要求

- 修完 32 学分。
- 达到至少 2.7 总平均积点成绩 (GPA)。

授课模式

- 在院、全线上或综合式。

课程 (32 学分 = 30 GPA + 2 非 GPA)

圣经	
• 释经学	3
• 圣经选修	3
神学与历史研究	
• 基督教神学 I 或 II 或 III	2
• 教会历史 I 或 II	3
其他	
• 选修	19
塑造：实习&灵命 (非 GPA)	
• 灵命塑造 I	1
• 实习教育 I	1

基督教研究硕士

目标

- 帮助学生在生命及事工中皆有稳固的圣经和神学基础。
- 培育学生有成熟的灵命以至于他们有美好的基督徒品格及妥善处理各种事工挑战的能力。

目标群体：寻求自我装备以促进个人成长及加强帮助教会事奉的成熟基督徒。

入学要求

- 持有受承认的大学或专业学位。
- 在一所教会积极事奉的基督徒。
- 拥有至少 2 年的工作经验。

毕业要求

- 修完 64 学分。
- 达到至少 2.7 总平均积点成绩 (GPA)。

授课模式

- 在院或综合式。

课程 (64 学分 = 60 GPA + 4 非 GPA)

圣经	
• 旧约概论 I & II (2 课程 × 2 学分)	4
• 新约概论	3
• 释经学	3
• 圣经选修	12
神学与历史研究	
• 基督教神学 I 或 II 或 III (3 选 2: 2 课程 × 2 学分)	4
• 教会历史 I 或 II	3
• 宣教学概论	3
教牧	
• 讲道学	3
• 教牧辅导	3
其他	
• 论文与写作	1
• 短宣 (1 年 × 1 学分) * 非总院生可以选修课程取代	1
• 选修	20
塑造: 实习&灵命 (非 GPA)	
• 灵命塑造 I & II (2 年 × 1 学分)	2
• 实习教育 I & II (2 年 × 1 学分)	2

教牧学文学硕士

目标 & 目标群体

- 培育学生有成熟的灵命以至于他们有美好的基督徒品格及妥善处理各种事工挑战的能力。
- 教导学生各种事奉技巧。

入学要求

- 持有受承认的大学或专业学位。
- 全时间事奉者。
- 拥有至少 2 年的工作经验。

毕业要求

- 修完 34 学分的主修课程（持有非神学系学士者需修完 60 学分）。
- 达到至少 2.7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授课模式

- 在院或综合式。

主修课程（34 学分 = 30 GPA + 4 非 GPA）

• 教牧辅导 *	3
• 讲道学 *	3
• 教牧选修	9
• 圣经选修	6
• 选修	6
• 专文（教牧主题）	3
塑造：实习&灵命（非 GPA）	
• 灵命塑造 I & II（2年 × 1学分）*	2
• 实习教育 I & II（2年 × 1学分）*	2

* 马浸神神学学士持有者以选修课程（7 学分）及讲道实习（3 学分；非 GPA）取代

神学基础课程：持有非神学系学士者需修读（26 学分）

• 旧约概论 I & II（2 课程 × 2 学分）	4
• 新约概论	3
• 释经学	3
• 基督教神学 I 或 II 或 III（3 选 2：2 课程 × 2 学分）	4
• 教会历史 I 或 II	3
• 旧约书卷	3
• 新约书卷	3
• 选修	3

跨文化研究文学硕士 / 文凭

目标 & 目标群体

- 为亚洲的神学院及圣经学院培训现有及未来的宣教学讲师，以及训练那些已经或准备在跨文化环境中事奉者。

入学要求

- 拥有在宣教工场事奉经验或蒙召进入宣教工场的成熟基督徒。
- 硕士：持有受承认的大学或专业学位。
- 文凭：持有马来西亚教育文凭（SPM）、GCE “O” level 或其同等学历。

毕业要求

硕士

- 修完 34 学分的主修课程（持有非神学系学士者需修完 60 学分）。
- 达到至少 2.7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文凭

- 修完 34 学分的主修课程。
- 达到至少 2.3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授课模式

- 在院、全线上或综合式。

主修课程（34 学分 = 30 GPA + 4 非 GPA）

• 宣教神学	3
• 宣教历史	3
• 宗教比较学	3
• 宣教与文化	3
• 现代宣教议题	3
• 宣教选修	15
塑造：实习&灵命（非 GPA）	
• 灵命塑造 I & II（2年 × 1学分）*	2
• 实习教育 I & II（2年 × 1学分）*	2

* 马浸神神学学士持有者以选修课程（4 学分）取代

神学基础课程（26 学分）

• 旧约概论 I & II（2 课程 × 2 学分）	4
• 新约概论	3
• 释经学	3
• 基督教神学 I 或 II 或 III（3 选 2：2 课程 × 2 学分）	4
• 教会历史 I 或 II	3
• 旧约书卷	3
• 新约书卷	3
• 选修	3

目标 & 目标群体

- 此学科为参与儿童事工发展的领袖和同工而设。课程目的是要让学生更深入了解教会的使命和儿童事工，并委身培养下一代上帝忠心的仆人。

入学要求

- 蒙召进入儿童事工的成熟基督徒。
- 至少有 3 年在儿童事工的服事经验。
- 硕士：持有受承认的大学或专业学位。
- 文凭：持有马来西亚教育文凭（SPM）、GCE “O” level 或其同等学历。

毕业要求**硕士**

- 修完 34 学分的主修课程（持有非神学系学士者需修完 60 学分）。
- 达到至少 2.7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文凭

- 修完 34 学分的主修课程。
- 达到至少 2.3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授课模式

- 全线上或综合式。

主修课程（34 学分 = 30 GPA + 4 非 GPA）

• 释经哲理：儿童、上帝与圣经	3
• 儿童整全发展神学基础	3
• 儿童事工之宣教视角	3
• 危困儿童与社区发展	3
• 儿童与灵命的牧养关怀	3
• 家庭属灵生命塑造	3
• 儿童整全发展：整合学习	3
• 研究项目	3
• 选修	6
塑造：实习&灵命（非 GPA）	
• 灵命塑造 I & II（2 年 × 1 学分）*	2
• 实习教育 I & II（2 年 × 1 学分）*	2

* 马浸神神学学士持有者以选修课程（4 学分）取代

神学基础课程：持有非神学系学士者需修读（26 学分）

• 旧约概论 I & II（2 课程 × 2 学分）	4
• 新约概论	3
• 释经学	3
• 基督教神学 I 或 II 或 III（3 选 2：2 课程 × 2 学分）	4
• 教会历史 I 或 II	3
• 旧约书卷	3
• 新约书卷	3
• 选修	3

护教学文学硕士 / 文凭

目标 & 目标群体

- 协助成熟基督徒了解及捍卫基督教信仰。

入学要求

- 有志于捍卫信仰的成熟基督徒。
- 硕士：持有受承认的大学或专业学位。
- 文凭：持有马来西亚教育文凭（SPM）、GCE “O” level 或其同等学历。

毕业要求

硕士

- 修完 34 学分的主修课程（持有非神学系学士者需修完 60 学分）。
- 达到至少 2.7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文凭

- 修完 34 学分的主修课程。
- 达到至少 2.3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授课模式

- 全线上或综合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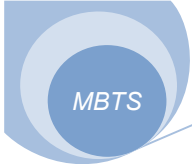
主修课程（34 学分 = 30 GPA + 4 非 GPA）

• 护教学概论	3
• 异端与别异（极端）教派	3
• 宗教比较学	3
• 基督教与文化	3
• 新旧约圣经的可靠性与历史性	3
• 护教学选修	15
塑造：实习&灵命（非GPA）	
• 灵命塑造 I & II（2年 × 1学分）*	2
• 实习教育 I & II（2年 × 1学分）*	2

* 马浸神神学学士持有者以选修课程（4 学分）取代

神学基础课程：持有非神学系学士者需修读（26 学分）

• 旧约概论 I & II（2 课程 × 2 学分）	4
• 新约概论	3
• 释经学	3
• 基督教神学 I 或 II 或 III（3 选 2：2 课程 × 2 学分）	4
• 教会历史 I 或 II	3
• 旧约书卷	3
• 新约书卷	3
• 选修	3



职商事工文学硕士 / 文凭

目标 & 目标群体

- 装备有负担在职商事工事奉的基督徒和同工。

入学要求

- 对职商事工有负担的同工和成熟基督徒。
- 硕士：持有受承认的大学或专业学位。
- 文凭：持有马来西亚教育文凭（SPM）、GCE “O” level 或其同等学历。

毕业要求

硕士

- 修完 34 学分的主修课程（持有非神学系学士者需修完 60 学分）。
- 达到至少 2.7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文凭

- 修完 34 学分的主修课程。
- 达到至少 2.3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授课模式

- 全线上或综合式。

主修课程（34 学分 = 30 GPA + 4 非 GPA）

• 职商神学	3
• 职商与教会	3
• 职商与宣教	3
• 职商与伦理	3
• 职商与影响力	3
• 职商事工企划 / 论文	6
• 职商选修	9
塑造：实习&灵命（非 GPA）	
• 灵命塑造 I & II（2年 × 1学分）*	2
• 实习教育 I & II（2年 × 1学分）*	2

* 马浸神神学学士持有者以选修课程（4 学分）取代

神学基础课程：持有非神学系学士者需修读（26 学分）

• 旧约概论 I & II（2 课程 × 2 学分）	4
• 新约概论	3
• 释经学	3
• 基督教神学 I 或 II 或 III（3 选 2：2 课程 × 2 学分）	4
• 教会历史 I 或 II	3
• 旧约书卷	3
• 新约书卷	3
• 选修	3

圣经背景研究文学硕士 / 文凭

目标 & 目标群体

- 为亚洲的神学院及圣经学院培训现有及未来的圣经背景讲师、圣经工具书的文字工作者以及训练那些从事圣经或圣经背景教导中事奉者。

入学要求

- 拥有圣经或圣经背景的事奉经验。
- 硕士：持有受承认的大学或专业学位。
- 文凭：持有马来西亚教育文凭（SPM）、GCE “O” level 或其同等学历。

毕业要求

硕士

- 修完 34 学分的主修课程（持有非神学系学士者需修完 60 学分）。
- 达到至少 2.7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文凭

- 修完 34 学分的主修课程。
- 达到至少 2.3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授课模式

- 全线上或综合式。

主修课程（34 学分 = 30 GPA + 4 非 GPA）

• 旧约圣经考古学	3
• 圣经历史地理	3
• 古代以色列历史	3
• 基督生平背景研究	3
• 使徒与初期教会研究	3
• 研究专文	3
• 圣经背景选修	12
• 实地考察（非 GPA）	4

神学基础课程：持有非神学系学士者需修读（26 学分）

• 旧约概论 I & II（2 课程 × 2 学分）	4
• 新约概论	3
• 释经学	3
• 基督教神学 I 或 II 或 III（3 选 2：2 课程 × 2 学分）	4
• 教会历史 I 或 II	3
• 旧约书卷	3
• 新约书卷	3
• 选修	3

目标 & 目标群体

- 协助同工及成熟基督徒对释经研究有更深入的认识。

入学要求

- 对释经研究有兴趣的同工和成熟基督徒。
- 硕士：持有受承认的大学或专业学位。
- 文凭：持有马来西亚教育文凭（SPM）、GCE “O” level 或其同等学历。

毕业要求**硕士**

- 修完 34 学分的主修课程（持有非神学系学士者需修完 60 学分）。
- 达到至少 2.7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文凭

- 修完 34 学分的主修课程。
- 达到至少 2.3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授课模式

- 全线上或综合式。

主修课程（34 学分 = 30 GPA + 4 非 GPA）

• 旧约神学	3
• 新约神学	3
• 释经学 *	3
• 原文解经	3
• 释经讲道	3
• 释经选修	15
塑造：实习&灵命（非 GPA）	
• 灵命塑造 I & II（2年 × 1学分）*	2
• 实习教育 I & II（2年 × 1学分）*	2

* 马浸神神学学士持有者以选修课程（7 学分）取代

神学基础课程：持有非神学系学士者需修读（26 学分）

• 旧约概论 I & II（2 课程 × 2 学分）	4
• 新约概论	3
• 释经学	3
• 基督教神学 I 或 II 或 III（3 选 2：2 课程 × 2 学分）	4
• 教会历史 I 或 II	3
• 旧约书卷	3
• 新约书卷	3
• 选修	3

教会辅导学文学硕士 / 文凭

目标 & 目标群体

- 协助同工及成熟基督徒对心理辅导有更深入的认识及可以更有效地牧养教会及助人。

入学要求

- 对心理辅导有兴趣的同工和成熟基督徒。
- 硕士：持有受承认的大学或专业学位。
- 文凭：持有马来西亚教育文凭（SPM）、GCE “O” level 或其同等学历。

毕业要求

硕士

- 修完 34 学分的主修课程（持有非神学系学士者需修完 60 学分）。
- 达到至少 2.7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文凭

- 修完 34 学分的主修课程。
- 达到至少 2.3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授课模式

- 全线上或综合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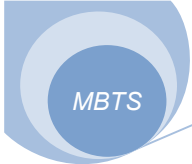
主修课程（34 学分 = 30 GPA + 4 非 GPA）

• 辅导伦理与技巧	3
• 人类心理发展学	3
• 基督教咨商辅导伦理	3
• 危机与悲伤辅导	3
• 病态心理学	3
• 小组动力与辅导	3
• 基督教婚姻与家庭	3
• 咨商理论与实践	3
• 辅导学选修	6
塑造：实习&灵命（非 GPA）	
• 灵命塑造 I & II（2年 × 1学分）*	2
• 实习教育 I & II（2年 × 1学分）*	2

* 马浸神神学学士持有者以选修课程（4 学分）取代

神学基础课程：持有非神学系学士者需修读（26 学分）

• 旧约概论 I & II（2 课程 × 2 学分）	4
• 新约概论	3
• 释经学	3
• 基督教神学 I 或 II 或 III（3 选 2：2 课程 × 2 学分）	4
• 教会历史 I 或 II	3
• 旧约书卷	3
• 新约书卷	3
• 选修	3



基督教教育文学硕士 / 文凭

目标 & 目标群体

- 装备有负担在基督教教育事工事奉的基督徒和同工。

入学要求

- 对基督教教育事工有负担的同工和成熟基督徒。
- 硕士：持有受承认的大学或专业学位。
- 文凭：持有马来西亚教育文凭（SPM）、GCE “O” level 或其同等学历。

毕业要求

硕士

- 修完 34 学分的主修课程（持有非神学系学士者需修完 60 学分）。
- 达到至少 2.7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文凭

- 修完 34 学分的主修课程。
- 达到至少 2.3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授课模式

- 全线上或综合式。

主修课程（34 学分 = 30 GPA + 4 非 GPA）

• 基督教教育概论	3
• 基督教教育历史与哲学	3
• 教学原理与过程	3
• 发展心理学	3
• 家庭教育	3
• 儿童事工	3
• 青少年事工	3
• 婚姻事工	3
• 团队服侍	3
• 营会服侍	3
塑造：实习&灵命（非 GPA）	
• 灵命塑造 I & II（2年 × 1学分）*	2
• 实习教育 I & II（2年 × 1学分）*	2

* 马浸神神学学士持有者以选修课程（4 学分）取代

神学基础课程：持有非神学系学士者需修读（26 学分）

• 旧约概论 I & II（2 课程 × 2 学分）	4
• 新约概论	3
• 释经学	3
• 基督教神学 I 或 II 或 III（3 选 2：2 课程 × 2 学分）	4
• 教会历史 I 或 II	3
• 旧约书卷	3
• 新约书卷	3
• 选修	3

青少年事工文学硕士 / 文凭

目标 & 目标群体

- 为有意投入或已在青少年事工服侍的同工提供更全面的装备：一方面整合前线的临床经验，同时也藉着相关研究之讲师团队强化学员在这范畴发展。

入学要求

- 对青少年事工有兴趣的同工和成熟基督徒。
- 硕士：持有受承认的大学或专业学位。
- 文凭：持有马来西亚教育文凭（SPM）、GCE “O” level 或其同等学历。

毕业要求

硕士

- 修完 36 学分的主修课程（持有非神学系学士者需修完 60 学分）。
- 达到至少 2.7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文凭

- 修完 36 学分的主修课程。
- 达到至少 2.3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授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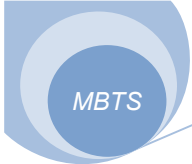
- 全线上或综合式。

主修课程（36 GPA 学分）

• 教会青少年事工面面观	3
• 门训事工与信仰的传承	3
• 青少年辅导与导师塑造	3
• 成长、教育与生涯规划	3
• 青少年活动统筹与策划	3
• 移动互联网与牧职思维	3
• 学生运动与福音大使命	3
• 圣经中青少年人物研究	3
• 青少年伦理课题的探讨	3
• 第二代信徒的牧养探讨	3
• 青少人与传统文化张力	3
• 短文、专文写作与研究	3

神学基础课程：持有非神学系学士者需修读（24 学分）

• 旧约概论 I & II（2 课程 × 2 学分）	4
• 新约概论	3
• 释经学	3
• 基督教神学 I 或 II 或 III（3 选 2：2 课程 × 2 学分）	4
• 教会历史 I 或 II	3
• 旧约书卷	3
• 新约书卷	3
• 选修	1



(D) 研究院学科

* 请参阅有关手册以了解更多详情

神学硕士

目标 & 目标群体

- 为了提升在事工上委身的教牧和信徒而设的高级专业课程。

入学要求

- 获取被承认的道学硕士或相当的学历资格（至少 3.0 平均积点成绩（GPA））。
- 积极参与本地教会或宣教禾场的教导事工。
- 仅有文学硕士或基督教研究硕士一类的学位，则按需要完成一些额外的要求。

毕业要求

- 修完 36 学分。
- 达到至少 3.0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课程类别（36 学分）

• 圣经与释经单元	6
• 神学与历史单元	6
• 主修研究单元（一）	6
• 主修研究单元（二）	6
• 论文研究法	3
• 论文计划书	2
• 论文	7

宣教学博士

目标 & 目标群体

- 为了提升宣教领导事工的能力而设的高级专业课程，旨在装备宣教士、宣教研究者、宣教领袖和宣教师资。

入学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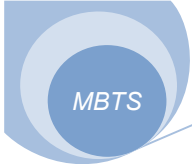
- 获取被承认的宣教学硕士或道学硕士或相等的学历资格（至少 3.0 平均积点成绩（GPA））。
- 拥有五年全职事奉经验。
- 仅有非主修宣教的硕士、教牧学硕士或基督教研究硕士一类的学位，则按需要完成一些额外的要求。

毕业要求

- 修完 45 学分。
- 达到至少 3.0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课程类别（45 学分）

研讨会	18
• 世界宗教学 / 当代护教学	6
• 宣教历史与策略	6
• 文化人类学与宣教 / 跨文化研究与宣教	6
选修（只选其中两科）	12
• 宣教的圣经与神学基础	6
• 教会增长与跨文化植堂	6
• 宣教教育	6
• 宣教领导学	6
• 现代宣教趋势研究	6
• 布道策略	6
• 宣教士的生命	6
• 生活与工作	6
• 其他	6
论文研究法	3
论文建议书	2
论文	10



教牧学博士 / 圣工研究博士

目标 & 目标群体

- 为了提升在事工上委身的教牧和信徒而设的高级专业课程。

入学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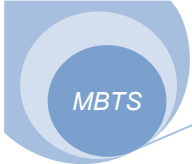
- 获取被承认的道学硕士或相当的学历资格（至少 3.0 平均积点成绩（GPA））。
- 积极参与本地教会或宣教禾场的教导事工。
- 仅有文学硕士或基督教研究硕士一类的学位，则按需要完成一些额外的要求。

毕业要求

- 修完 45 学分。
- 达到至少 3.0 总平均积点成绩（GPA）。

课程类别（45 学分）

• 圣经与释经单元	6
• 神学与历史单元	6
• 实践与事工单元	6
• 主修事工单元（一）	6
• 主修事工单元（二）	6
• 论文研究法	3
• 论文计划书	2
• 论文	10



MBTS



马来西亚浸信会神学院

40A-D, Mukim 17, Batu Feringgi, 11100, Penang, Malaysia

电邮: info.mbts@gmail.com 网址: www.mbts.org.my

电话: 04-8811245

传真: 04-8811995

更新: 2023 年 1 月

* 任何资料如有更改, 恕不另行通知